证券代码：300395　　证券简称：菲利华　　公告编号：2026-84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及/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8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11 月 6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邓家贵	36,729,166	6.99
2	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050,000	5.91
3	吴学民	31,019,689	5.9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127,854	2.12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146,956	1.55

6	胡国华	5,855,052	1.11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5,753,226	1.09
8	周生高	5,526,100	1.05
9	鲁昌硕	4,636,400	0.88
1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4,088,624	0.7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邓家贵	36,729,166	7.16
2	北京汇宝金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050,000	6.05
3	吴学民	31,019,689	6.05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127,854	2.17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146,956	1.59
6	胡国华	5,855,052	1.14
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5,753,226	1.12
8	鲁昌硕	4,636,400	0.90
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4,088,624	0.80
10	彭炜翔	3,834,286	0.7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